

財團法人金門縣社教文化活動基金會

中 華 民 國 一 ○ 九 年 度 決 算
(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團法人金門縣社教文化活動基金會 編

財團法人金門縣社教文化活動基金會

目次

總說明

壹、財團法人概況·····	1
貳、年度各項工作計畫或方針之執行成果·····	2
參、決算概要·····	2
一、收支餘絀實況·····	4
二、現金流量實況·····	4
三、淨值變動實況·····	4
四、資產負債實況·····	4

主要表

收支餘絀決算表·····	5
現金流量決算表·····	6
淨值變動表·····	7
資產負債表·····	8

明細表

收入明細表·····	9
支出明細表·····	10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11
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12

參考表

員工人數彙計表·····	13
用人費用彙計表·····	14

財團法人金門縣社教文化活動基金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度

壹、財團法人概況

一、設立依據：依照民法暨金門縣教育事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準則組織之。

二、設立目的：為加強金門文化建設，充實縣民生活內涵，提昇文化水準為宗旨。

三、組織概況：

（一）本會董事會由董事十一人、監事三人所組成。

（二）除金門縣縣長、金門縣副縣長、金門縣政府秘書長、民政、教育、文化等單位主（官）管為當然董事，於職務異動時自然解職，由新任者繼任為董事外，其餘董事在任期中因故出缺，董事會得另行選聘適當人員補至原任期。

（三）本會設置監事會，由董事會選聘三至五人組成之，應包含縣市財政，主計單位或審計單位在內的監事部門，並設常務監事一人，由監事互推之，負責基金、存款之稽核與財務之監督事項。

（四）本會董事會執行工作小組共四人，設置執行秘書一人，幹事、會計、出納各一人，由文化局人員兼任之，承董事長之命，負責本會日常事務之處理。

四、主要職掌：

（一）辦理各項社教、文化活動及競賽。

（二）協助推動文化復興運動。

（三）獎助高水準文化活動及傑出藝術文化人才。

（四）發行或補助出版文化專刊著作。

（五）其他有關宏揚本縣文風，發揚優良民俗及有益世道人心，端正社會風氣之活動。

（六）其他符合本會設立宗旨之相關公益性教育事務。

貳、年度各項工作計畫或方針之執行成果

辦理年度工作計畫：

辦理文學講座：洪震宇「創造風土經濟地方創生學」講座活動

一、計畫重點：邀請甫獲 2020 年金鼎獎圖書類-非文學圖書獎得主的洪震宇老師，期望經由他的歸納、演繹風土文化的創新思維，提出風土設甫的完整架構，循序漸進地引導返鄉青年、公務人員、相關產業與社區工作者，如何透過確切可行的實踐方法，以及自我能力的培養鍛鍊，創造出每個地方獨一無二的風土經濟價值。

二、活動對象：返鄉青年、公務人員、相關產業與社區工作者等約 120 人。

三、執行期程：109 年 10 月 30 日及 11 月 1 日，共計 3 場活動。

四、活動內容

日期	內容	備註
10 月 30 日 14 時 30 分	第一場 「創造風土經濟地方創生學」講座活動	透過清晰歸納各地的實務經驗，進而定位問題、提出方法與操演練習，循序漸進指引公務人員、公務人員、相關產業與社區工作者，築夢踏實的前進道路。
10 月 31 日 08 時至 12 時	第二場 地方創生風土經濟區整合工作坊	以蔡厝社區為據點，透過蔡厝社區的風土資源田野調查(文化資產、文創、文化深度旅遊)、交流與建立共識，了解社區整體脈絡與地方需求，期望能經由工作坊帶領社區工作者以推出深度文化遊程為目標，培養青年從事地方創生的實務能力。
10 月 31 日 14 時 30 分 至 17 時 30 分	第三場 盤點金門風土文化資源	規畫與博物館學者、文資、社造、文創等相關人員交流，一同挖掘、訪談，盤點金門風土文化資源。

五、師資及活動簡介

講師洪震宇，風土設計師教練，曾任《天下雜誌》副總編輯、創意總監，以及《GQ》國際中文版副總編輯，現為自由作家。曾獲開卷美好生活書獎、金鼎獎優良作品推薦、入選台北國際書展大獎、經濟部財經管理傳記類金書獎，並多次獲誠品選書。

如何不讓立意良善的「地方創生」淪為政策口號或行銷話術，關鍵在於深入理解歷經時間累積與空間形塑的地方風土，並能據此為地方量身打造發展策略。講師不高談理論概念、也不只羅列案例報導，而是透過清晰歸納各地的實務經驗，進而定位問題、提出方法與操演練習，循序漸進指引公務人員、公務人員、相關產業與社區工作者，築夢踏實的前進道路。

參、決算概要

一、收支餘絀實況

- (一) 年度編列收入 1,000,000 元，決算數 960,192 元，主要為利息收入 80,192 元及文化局補助 880,000 元。
- (二) 年度編列支出 250,000 元，決算數 81,682 元。

二、現金流量實況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51,411,562 元，本年度淨增 878,510 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2,290,072 元。

三、淨值變動實況

創立基金 45,000,000 元，賸餘 6,411,562 元，合計為 51,411,562 元，本年度淨增 878,510 元，期末餘額 52,290,072 元。

四、資產負債實況

上年度資產總額決算數 51,411,562 元，本年度淨增 878,510 元，本年度決算數 52,290,072 元。

財團法人金門縣社教文化活動基金會

收支餘絀決算表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2)-(1)	% (4)=(3)/(1)*100
994,744	收入總額	1,000,000	960,192	39,808	3.98
0	業務收入	0	0	0	0
994,744	業務外收入	1,000,000	960,192	39,808	3.98
114,744	利息收入	120,000	80,192	39,808	3.98
880,000	其他收入	880,000	880,000	0	0
370,995	支出總額	250,000	81,682	168,318	67.33
370,995	業務支出	250,000	81,682	168,318	67.33
24,000	人事費	24,000	24,000	0	0
24,000	工作津貼	24,000	24,000	0	0
346,995	業務費	81,192	57,682	23,510	28.96
623,749	本期餘絀	750,000	878,510	128,510	17.13

填表說明：1.本表「科目」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或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2.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財團法人金門縣社教文化活動基金會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2)-(1)	%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750,000	878,510	791,537	-138.14
本期餘絀	750,000	878,510	791,537	-138.14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0
		0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50,000	878,510	791,537	-138.1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0	0	0	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0	0	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0	0	0	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0	0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750,000	878,510	128,510	17.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7,838,000	51,411,562	-3,573,562	-7.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5,588,000	52,290,072	6,702,072	14.70

填表說明：1.本表「項目」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或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2.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等。

3.基於充分揭露原則之考量，應於附註說明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財團法人金門縣社教文化活動基金會

淨值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期初 餘額	本 年 度		本年度期末餘 額	說 明
		增 加	減 少		
基金	45,000,000	0	0	45,000,000	
創立基金	45,000,000	0	0	45,000,000	留本基金
公積	0	0	0	0	
捐贈公積	0	0	0	0	
餘絀	6,411,562	878,510	0	7,290,072	
累計餘絀	6,411,562	878,510	0	7,290,072	
合 計	51,411,562	878,510	0	52,290,072	

填表說明：1.本表「科目」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或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2.本年度各淨值科目如有增減變動情形，應於說明欄分別說明增減原因。

3.本表應以結帳後總分類帳科目列示（如：本期餘絀應結轉至累計餘絀）。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 較 增 減 (-)	
			金額 (3)=(1)-(2)	% (4)=(3)/(2)*100
資 產	52,290,072	51,411,562	878,510	1.71
流動資產	52,290,072	51,411,562	878,510	1.71
銀行存款	52,290,072	51,411,562	878,510	1.71
資 產 合 計	52,290,072	51,411,562	878,510	1.71
負 債	0	0	0	0
負 債 合 計	0	0	0	0
淨 值	52,290,072	51,411,562	878,510	1.71
淨 值 合 計	52,290,072	51,411,562	878,510	1.71
負債及淨值合計	52,290,072	51,411,562	878,510	1.71

填表說明：1.本表「科目」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或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2.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3.本表應以結帳後總分類帳科目列示（如：本期餘絀應結轉至累計餘絀）。

財團法人金門縣社教文化活動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2)	比 較 增 減 (-)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收入總額	1,000,000	960,192	39,808	3.98	主要收入為利息收入 (留本基金45,000,000 定存於台灣 土地銀行所 產生之孳 息)。
業務收入	0	0	0	0	
業務外收入	1,000,000	960,192	39,808	3.98	
利息收入	120,000	80,192	39,808	3.98	
其他收入	880,000	880,000	0	0	
合 計	1,000,000	960,192	39,808	3.98	

填表說明：1.本表「科目」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或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2.比較增減百分比超過10%以上者，應於說明欄說明增減原因。

3.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財團法人金門縣社教文化活動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2)	比 較 增 減 (-)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支出總額	250,000	81,682	168,318	67.33	
業務支出	250,000	81,682	168,318	67.33	
人事費	24,000	24,000	0	0	
工作津貼	24,000	24,000	0	0	
業務費	81,192	57,682	23,510	28.96	
支出總額	250,000	81,682	168,318	67.33	
合 計	250,000	81,682	168,318	67.33	

填表說明：1.本表「科目」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或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2.比較增減百分比超過 10%以上者，應於說明欄說明增減原因。

3.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財團法人金門縣社教文化活動基金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 預 年 算 度 數 (1)	本 決 年 算 度 數 (2)	比較増減(-)		説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合 計					

填表說明：1.財團法人以自有資金或以政府補捐助款計畫經費購置固定資產，其所有權為財團法人所有者，均應於本表表達。

2.本表「項目」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或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3.比較增減百分比超過 20%以上者，應於說明欄說明增減原因。

4.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財團法人金門縣社教文化活動基金會
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〇九度

單位：新臺幣元

捐 助 者	創立時原始捐助基金金額	本年度期初基金金額	本年度基金增(減-)金額	本年度期末基金金額	捐助基金比率%		說明
					創立時原始捐助基金金額占其總額比率	本年度期末基金金額占其總額比率	
		(1)	(2)	(3)=(1)+(2)			
政府捐助	45,000,000	45,000,000	0	45,000,000	100.00	100.00	
一、中央政府	38,617,000	38,617,000	0	38,617,000	85.82	85.82	
二、地方政府	6,383,000	6,383,000	0	6,383,000	14.18	14.18	
合 計	45,000,000	45,000,000	0	45,000,000	100.00	100.00	

- 填表說明：1.表內各類政府捐助財團法人之金額與比率，其計算公式、認定基準、政府捐助基金累計金額、基金總額等認定原則，請依行政院 99 年 3 月 2 日院授主孝一字第 0990001090 號函示辦理。另政府捐助項下「其他」係指依前揭函示，應計入政府捐助基金金額者，非屬中央或地方政府捐助之項目（如：公設財團法人等）。
- 2.各級政府「捐助基金比率%」欄列數據如與預算編製當時計算之比率存有差異者，應於說明欄說明比率變動之情形。
- 3.表內中央政府項下「xx 特種基金」係指營業基金（含未民營化前之國（省）營事業機構捐助部分）、債務基金、作業基金、特別收入基金及資本計畫基金。
- 4.表內精省改列中央部分係指臺灣省政府於精省前所捐助部分，其捐助者之名稱得以原名稱列示。
- 5.表內「其他團體機構」包含國外政府機關、國內及國外民間團體機構及信託基金等。
- 6.表內「其他團體機構」及「個人」捐助金額重大者，請列舉表達，其餘以彙總數表達。
- 7.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財團法人金門縣社教文化活動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2)	比 較 增 減 (-) (3)=(2)-(1)	說 明
執行長	1	1	0	金門縣文化局人員兼任
會計	1	1	0	金門縣文化局人員兼任
出納	1	1	0	金門縣文化局人員兼任
幹事	1	1	0	金門縣文化局人員兼任
合 計	4	4	0	

填表說明：1.本表「職類（稱）」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

2.本年度決算數如有大於預算數之情形，應於說明欄說明差異原因。

財團法人金門縣社教文化活動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2)	比 較 增 減 (-) (3)=(2)-(1)	說 明
臨時人員酬金	24,000	24,000	0	文化局人員，共四名
工作津貼	24,000	24,000	0	
合計	24,000	24,000	0	
合 計	24,000	24,000	0	

填表說明：1.本表「科目」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或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2.本年度決算數如有大於預算數之情形，應於說明欄說明差異原因。

主 辦 會 計：

董 事 長：